

上海市徐汇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上海市徐汇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徐建规〔2025〕1号

签发人：黄科、陈扬

关于废止规范性文件《徐汇区既有玻璃幕墙建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相关要求，经研究，现决定对《徐汇区既有玻璃幕墙建筑管理办法》（徐建规〔2021〕1号）予以废止，废止文件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停止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徐汇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

徐汇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

2025 年 1 月 20 日

上海市徐汇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印发

2025 年 1 月 20 日
